



人文及社會科學學院
公共行政學學士學位課程
學科單元/科目大綱

學年	2024/2025	學期	1
學科單元/科目編號	ECON1104-111/112		
學科單元/科目名稱	經濟學原理		
先修要求	沒有		
授課語言	中文		
學分	3	面授學時	45 課時
教師姓名	郭永中	電郵	yzguo@mpu.edu.mo
辦公室	明德樓 M541 室	辦公室電話	8599 3350

學科單元/科目概述

作為公共行政專業的學生，有必要掌握經濟學基本知識，為其未來的學習和工作奠定相關基礎。本學科單元在介紹經濟學基本概念的前提下，側重講解微觀經濟學部分，內容包括：需求定律、供給定律、貿易的好處、彈性、國內生產總值、價格指數、失業、通貨膨脹、匯率等。在深入淺出地介紹經濟學基本理論的基礎上，培養學生對本單元學科的興趣，提高學生的觀察與分析能力。

學科單元/科目預期學習成效

完成本學科單元/科目，學生將能達到以下預期學習成效：

M1.	瞭解微觀經濟學和宏觀經濟學的基本概念，經濟學的基本原理以及經濟學的供求分析的基本模型等；
M2.	掌握經濟學原理十大原理的基本含義及其應用；
M3.	理解彈性，價格、GDP、通貨膨脹、失業基本概念以及反思失業的成因與治理等；
M4.	運用上述理論與概念，掌握對社會經濟現狀的分析能力；理解相關理論知識並且學會基本的實際運用；

有關預期學習成效促使學生取得以下課程預期學習成效：

課程預期學習成效	M1	M2	M3	M4
P1. 瞭解經濟學的十大原理	✓	✓	✓	✓



P2. 掌握經濟學十大原理的應用	✓	✓	✓	✓
P3. 瞭解微觀經濟與宏觀經濟的基本概念	✓	✓		
P4. 瞭解微觀經濟學與宏觀經濟學的區別與聯繫	✓	✓		
P5. 瞭解經濟學的供給與需求的基本原理	✓	✓		✓
P6. 掌握經濟學供給與需求在分析經濟現象方面的能力	✓	✓		
P7. 能夠在社會實踐中應用經濟學的有關原理解決實際問題的能力	✓			✓
P8. 瞭解 GDP、通貨膨脹、失業率等宏觀經濟學的理论	✓	✓	✓	✓
P9. 掌握經濟學的有關原理分析經濟增長及下降的有關問題	✓	✓		
P10. 掌握經濟學的有關原理對社會發展的影響及預測		✓	✓	✓

教與學日程、內容及學習量

週	涵蓋內容	面授學時
一至二	1 經濟學十大原理 1.1 掌握人們如何作出決策 1.2 理解人們如何相互作用 1.3 瞭解整體經濟如何運行	6
三	2. 像經濟學家一樣思考問題 2.1 理解經濟學：科學研究（像物理學一樣進行研究） 2.2 · 掌握經濟學：政策指導（告訴政府貨幣發多了，少發一點）2	3
四	3. 相互依存性與貿易的好處 3.1 理解經濟的相互依存為什麼是常態？ 3.2 掌握生產和貿易的方式是如何決定的？	3
五至六	4. 供給與需求的市場力量 4.1 掌握需求定律 4.2 掌握供定律 4.3 理解供給與需求的結合分析框架	6



七	中期考试	3
八至九	5. 彈性及其應用 (6 小時) 5.1 掌握彈性的概念 5.2. 理解需求的價格彈性的定義 5.2. 掌握需求價格彈性的決定因素 5.3. 理解供給價格彈性的定義 5.4. 掌握供給彈性的決定因素	6
十	6. 失業 (6 小時) 6.1 · 瞭解失業的種類 6.2 理解自然失業率定義 6.3. 理解週期失業 6.4 描述失業 (計算失業率)	3
十一至十二	國民生產總值 7.1 理解國民生產總值的定義 7.2. 掌握國民生產總值的計算方法 8. 匯率 8.1. 瞭解匯率的定義 8.2 理解雙邊名義匯率的定義 8.3. 掌握雙邊實際匯率的定義 8.4. 瞭解雙邊實際匯率的計算	6
十三至十四	通貨膨脹 (3 小時) 9.1. 理解通貨膨脹的定義 9.2. 掌握價格指數的構造的步驟 9.3. 瞭解居民消費價格指數、GDP 平減指數、生產者出廠價格指數的概念 10. 價格指數的應用 (3 小時) 10.1. 掌握用價格指數計算通貨膨脹率 10.2. 理解實際利率、名義利率與通貨膨脹率之間的關係 10.3. 瞭解通貨膨脹代價	6
十五	期末考试	3



教與學活動

修讀本學科單元/科目，學生將透過以下教與學活動取得預期學習成效：

教與學活動	M1	M2	M3	M4
T1. 面授	✓	✓	✓	
T2. 期中分組討論	✓		✓	✓
T3. 期中分組討論	✓	✓		✓
T4. 期末考試	✓	✓	✓	

考勤要求

考勤要求按澳門理工大學《學士學位課程教務規章》規定執行，未能達至要求者，本學科單元/科目成績將被評為不合格（“F”）。

考評標準

修讀本學科單元/科目，學生需完成以下考評活動：

考評活動	佔比 (%)	所評核之 預期學習成效
A1. 出席	5	M1
A2. 課堂表現	5	M1
A3. 期中分組討論	20	M2、M3、M4
A4. 期中分組討論	20	M2、M3、M4
A5. 期末考試	50	M1、M2

有關考評標準按大學的學生考評與評分準則指引進行（詳見 www.mpu.edu.mo/teaching_learning/zh/assessment_strategy.php）。學生成績合格表示其達到本學科單元/科目的預期學習成效，因而取得相應學分。

評分準則

期中考試採分組口頭報告以及分組書面報告模式，每一位同學均需參與報告的撰寫或上台進行口頭報告，否則將以缺席期中考試處理。

若學生期末考試分數為 35 分以下，即使其總分達 50 分或以上，學生必須參加補考。



澳門理工大學
Universidade Politécnica de Macau
Macao Polytechnic University

書單

課本

曼昆（2015）。經濟學原理（微觀經濟學分冊第七版）。北京：北京大學出版社。

曼昆（2015）。經濟學原理（宏觀經濟學分冊第七版）。北京：北京大學出版社。

參考文獻

曼昆（2009）。經濟學原理（微觀經濟學分冊第五版）。北京：北京大學出版社。

曼昆（2009）。經濟學原理（宏觀經濟學分冊第五版）。北京：北京大學出版社。

袁志剛（2017）。高級宏觀經濟學（第二版）。上海：復旦大學出版社。